

（四）報告案

1.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報告案

編號	類別	案由	大會決議	決議案內容頁次	備註
1	財經	檢送「高雄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對 112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市議會審查所作附帶決議執行情形報告表」，請查照。	准予備查。	2006	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2	財經	檢送市政府第 642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各機關先行墊支案件明細表（共計 204 案，金額為新臺幣 32 億 6,346 萬 2,496 元，其中中央補助 188 案 30 億 9,993 萬 3,496 元；回饋金 16 案 1 億 6,352 萬 9,000 元），提請大會報告，請查照。	准予備查。	2011	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3	財經	本市苓雅區福河段 1334-24 地號 1 筆市有畸零地讓售案，面積為 6 平方公尺，業經行政院准予讓售，請查照。	准予備查。	2023	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4	財經	本市三民區灣興段 304-1 地號 1 筆市有畸零地讓售案，面積為 4.74 平方公尺，業經行政院准予讓售，請查照。	准予備查。	2026	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5	財經	本市三民區灣興段 305-1 地號 1 筆市有畸零地讓售案，面積為 6.44 平方公尺，業經行政院准予讓售，請查照。	准予備查。	2029	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6	財經	本市鳳山區埤頂段 2152-160 地號 1 筆市有畸零地讓售案，面積為 6 平方公尺，業經行政院准予讓售，請查照。	准予備查。	2032	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決議案（第2次定期大會－報告案）

編號	類別	案由	大會決議	決議案內容頁次	備註
7	教育	檢送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補辦預算數額表案，請准予備查。	准予備查。	2035	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
8	教育	檢送市政府文化局主管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本（112）年度上半年執行成果報告，請查照。	准予備查。	2037	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
9	交通	檢送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暨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補辦預算或先行辦理數額表1份（為執行「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小港林園線RLM01標機電系統（含能源調度中心）統包工程」第一期預付款所需費用），敬請備查。	准予備查。	2064	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
10	交通	為積極推動「高雄捷運延伸屏東計畫－林園東港林邊線可行性研究」案，敬請貴會同意支持，請查照惠復。	有關「高雄捷運延伸屏東計畫－林園東港林邊線可行性研究」案，同意備查。	2067	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
11	法規	函送高雄市政府修正「高雄市生育津貼發給辦法」案，請查照。	一、同意查照。 二、請社會局就本日議員所提相關修正重提修正案，在11月10日（星期五）送本會審議。	2069	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

決議案（第 2 次定期大會－報告案）

編號	類別	案由	大會決議	決議案內容頁次	備註
12	法規	「高雄市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優先招收需要協助幼兒辦法」第 3 條、第 5 條，業經高雄市政府於 112 年 7 月 10 日以高市府教幼字第 11234925300 號令修正發布，請查照。	准予查照。	2076	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13	法規	檢送「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運動場地使用管理規則」第七條、第二十一條、第二十二條及第二十三條修正草案，請備查。	准予查照。	2082	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14	法規	檢送「高雄國家體育場使用管理規則」第九條修正草案，請備查。	准予查照。	2109	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15	法規	修定「高雄市體育獎助金發給辦法」，業經高雄市政府於 111 年 7 月 18 日高市府運發字第 11130908400 號令修正發布，請查照。	准予查照。	2123	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16	法規	修定「高雄市績優運動選手訓練補助金發給辦法」，業經高雄市政府於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26 日高市府運發字第 11030423500 號令發布，請查照。	准予查照。	2139	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17	法規	修定「高雄市運動團隊參加體育競賽補助辦法」，業經高雄市政府於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5 日高市府運發字第 11230645000 號令修正發布，請查照。	准予查照。	2155	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決 議 案 (第 2 次定期大會－報告案)

編號	類別	案 由	大 會 決 議	決 議 案 內 容 頁 次	備 註
18	法規	高雄市政府府業於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14 日以高市府農務字第 11231949400 號令修正「高雄市農作改良物及畜產遷移補償費查估標準」第四條、第八條之一、第四條附表一及附表二，檢附相關資料，請查照。	准予查照。	2163	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19	財經	本市前鎮區憲德段 241-10 地號 1 筆市、私共有土地，宗地面積 16 平方公尺，市有持分 (1/4) 面積 4 平方公尺，經私有共有人依土地法第 34 條之 1 規定出售全筆土地，請准予備查。	准予備查。	2230	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8 次會議。
20	教育	檢送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補辦預算數額表，請准予備查。	准予備查。	2236	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8 次會議。